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
承辦人：黃藍儀

電話：(07)799-5678分機3119

傳真：(07)740-6680

電子信箱：lanyi3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134333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(隨文引入)(45380853_11134333900A0C_ATTCH2.pdf、
45380853_11134333900A0C_ATTCH3.jpg)

主旨：有關市府環境保護局辦理「111年度高雄市環境教育知識競賽」活動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環保局111年6月1日高市環局綜字第111354918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係環保局及本局共同主辦，初賽各組獲選前5名者可代表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之全國決賽。

三、活動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競賽日期：111年9月24日(星期六)。

(二)競賽地點中華電信學院高雄所。

(三)本市參賽對象：高雄市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學生(含五專1-3年級學生)、年滿18歲之中華民國國民(社會組)。

(四)報名方式及規定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並分兩階段：

1、第一階段：

(1)學校組(國小組、國中組及高中(職)組)：以學校為



單位進行報名(每校須指定1名教師為聯絡窗口)，
每校報名限額為3名學生，以額滿為止，報名日期
自111年6月1日起至111年9月12日17時止；本市線
上報名表網址如下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648a5f627b58b48ae54>。

(2)社會組(含大專院校):採個別報名，以額滿為止；
逕至環保署「111年環境知識競賽」網站報名系統
報名參賽；網址如下：<http://www.epaee.com.tw>。

2、第二階段：視第一階段報名情況，若於111年9月12日
止報名總人數未達400名，主辦單位逕開放學校組報名
方式可採個人報名，報名期限延長至111年9月16日17
時止，以報名總人數達400名為上限。

(五)相關競賽題目：包含政府政策及時事、「環境教育終身
學習網」之指定影片及環境知識相關議題。前述指定影
片置於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(<http://elearn.epa.gov.tw/>)」之「知識競賽影片」專區。

四、為提升學校教師指導學生參賽意願並激勵士氣，提升本市
各級學校參賽率，業經奉准各參與學校相關輔導參賽者之
指導老師或帶隊人員予以敘嘉獎1次。

五、另於比賽完畢給予通過初賽並獲全國決賽指導教師，依
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
定」，第1名得名指導教師記功1次，第2名得名指導教師嘉
獎2次，第3名得名指導教師為嘉獎1次。

六、敘獎對象如為校長，請學校報獎懲建議函，循程序由本局

人事室發布獎令，其餘人員由學校依規定本權責辦理；私立學校部分建請學校依敘獎額度予以敘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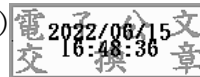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隨函檢送環境知識競賽EDM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委辦單

位：磐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吳諺其先生，電話：07-

5541075。E-mail:yenche0808@pf-recycle.com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

訂



線